

禮
部
志
稿

三四



欽定四庫全書

禮部志稿卷六十九

明
俞汝楫 撰

學校備考

太學

定監生歸省之賜

洪武十二年命禮部凡國子生居京師歲久有父母俱存或父母亡而祖父母伯叔父母存者皆遣歸省人賜

衣一襲鈔五錠為道里費其父母或祖父母伯叔父存者人賜帛二疋

太學石鐫勅諭

成化三年二月上以祖宗以來欽降國子監勅諭學規勸勵師生之道罔不周備因命祭酒邢讓等募工鐫石樹太學中門外使師生永遠遵守

復會饌勘丁憂二事

成化四年南京國子監祭酒周洪謨奏伏覩太祖高皇

帝勅諭國子監并監規極嚴重會饌之事永樂宣德以來俱曾會饌景泰年間因缺柴薪暫且停止因循廢弛至今未復又言舊例監生丁憂俱准坐堂月日出身祭酒李時勉奏監生居家丁憂多有詐冒不准坐堂後給事中胡清又奏如此恐有匿喪不舉者仍准之如清言士子或至於詐喪如時勉言士子或至於匿喪揆之理皆所當懲下禮部覆奏會饌移文南京禮部議行丁憂日月行所在官司保勘違者一體治罪從之

覆行學政事宜

成化四年八月禮部覆奏國子監祭酒邢讓所言學政事宜其一謂永樂間監生以病告歸者病已得復監正統間因而放還為民自是寧旅死不敢歸有足憫者今宜定例監生病滿三月保驗不誣許令還鄉一年以內復監不作坐堂月日若踰一年之外仍在為民之例其二謂舊制監生歲一簡選其有事故復監年深者未經選過不得撥歷殊為淹滯今宜定例每歲二次會官簡

選庶便於撥歷不至淹滯從之

申明撥歷事例

成化六年禮部申明監生撥歷事例時國子監監生互爭撥歷年月資次各援科條爭辨不已祭酒陳監以兩詞具聞於上乞勅禮部酌中定制以息紛爭事下所司禮科叅駁之而鑑不平上章辨之曰近據監生周中等言於天順七年九月以後入監成化五年五月間部行取依限復監共准坐監六年之上見今撥歷監生與中

等年月多有不及欲先撥歷又據監生王端等言天順七年三月以後入監成化四年二月初行取復監除依親外實坐監食糧已經二年之上欲照本監序出通知文簿撥歷其周中等入監行取復班俱各在後實坐監未及一年却欲攬先撥歷以此兩詞奏請定議今禮科輒叅臣等除去通知文簿任私撥歷以啟爭端且本監止憑通知文簿考驗明白序出監生姓名揭於學門壁上萬目通視憑此撥歷何嘗除去通知文簿而給事不

究其實妄為叅語奏上下禮部覆奏舊例監生以坐堂
月日淺深次第撥歷近年以存省京儲遣回監生依親
就學其在家月日亦准作坐堂之數及文移行取以出
部日為始計程亦作實數此外事故及患病俱作虛曠
已是定例今諸生不遵舊規妄意紛爭宜令本監一遵
舊例不分先取後取監生一皆查究年月明白除虛曠
外仍以實坐堂與依親准作坐堂日通計淺深以次撥
歷若查曠監生增損月日許受抑者指陳而執之其行

取監生必待移文到彼原籍轉給本布政司批文起送
若途次不經布政司與南北直隸者轉於本府批文起
送其有預給縣批及以放回原引托言買書游學至京
欲攬先入監者俱執治之仍計其地里遠近水程月日
悉作虛曠其有從宦父兄者亦須官所保明起送然後
聽之上允所議

議科貢與納粟撥歷

成化十一年十月國子監監生三百六十一人奏臣等

皆發身科貢循資入監而各學生員近有納粟入邊得入監者一千五百餘人況有未經食廩臨時寄名冒籍者率多幼稚而撥監反在臣先乞通查冒濫從宜處分其在學曾為廩膳者亦與臣等相兼撥歷為便於是納粟監生二百一十二人亦奏以為臣等皆出學校亦有曾經科舉者朝廷以邊儲缺用下輸粟入監之例初不以年齒長幼論也俱下禮部議科貢乃祖宗舊典納粟實一時權宜況納粟送監及復班之日多在科貢入監

之先若仍緣舊規以次取撥是使納粟者得以遂捷取之願而科貢者不能無淹困之嗟宜勅國子監於此兩途酌其多寡相兼撥用俟粟納數盡然後奉例如舊議上報可

榜諭國子監學規

成化十一年十二月國子監祭酒周洪謨言洪武間學規嚴整士風忠厚頃來大不如昔奏瀆紛紛欲壞累朝循次撥歷之規且羣造謗言宜加禁革上曰太學者賢

士之關也今諸生所為若是則禮義蕩然矣後將何賴
禮部其申明洪武間學規備榜戒諭之

舉人坐監例

成化十四年禮部詳定監生依親坐監事例先是禮部
奏不就教職及下第舉人宜依舊例俱送北監不許依
親南道御史談俊言欲將新舊舉人分送兩監皆不果
行至是尚寶司卿李本又言舉人監生緣會試而來不
意留之坐監供給不周艱辛萬狀禮部乃為覆奏言洪

武永樂年間舉人歲貢悉留坐監三年一省親初無依親之例至正統十四年存省京儲始以年淺監生放還原學依親讀書其放肆無恥者遊說干謁靡所不為且舉人舊例俱在北監後有告入南監者徑還原籍既迫會試赴監取文以來所以俱送北監不許依親者懲宿弊也今本欲仍放依親俊等欲分送南監宜移文國子監以舉人年淺者放還俾提學等官時常考校如遇所司迎詔拜表須令儒巾行禮不許戴大帽繫帶遊說干

謁其願入南監者仍聽之如有愆期兩月雖有病帖亦
罪之且以其名上本部次科毋容會試詔可

請復太學生舊例

正德八年國子監祭酒石琚奏國家建學育才以端治
本規模條貫一準唐虞三代之法我祖宗朝太學生員
坐班至十餘年始登仕籍故雖中材之士陶鎔日久亦
有可觀正統景泰間偶因西北用兵暫放依親讀書遂
成故事然猶嚴復班之期謹違限之法坐班生員多者

猶六七年少者不下三年蓋化必久而後洽業必久而後精也頃因納銀生員數多奏准減歷一時權宜未為盡失但行之已五六年坐班生員挨撥欲盡其依親者多限年未該行取已行取者又多過期不至今坐班食糧僅六百餘人科貢裁什之三四其間舉人尤少所養非所用豈設學之初意哉況各衙門歷事一年所用約八百餘人出多入少不及此而增損斟酌之不惟賢才空虛無以稱辟雍之盛而歷事衙門亦將服役供事之

不繼矣如此不已恐謀計之臣必且乘閒復獻輸粟之策是使正途壅塞賢才重困而天下之士相率而趨於利其為治道之蠹豈小小哉乞照先年事例歷事或十月或一年方與起送撥補而雜歷等項亦遞加月分仍申嚴復班限期不使冒送問之法杜絕官醫保結不使長欺偽之風則士有定志人得專業既無欲速之弊亦消見利之心六館不至於乏才諸司亦可以濟事矣禮部議覆瑤言允當但撥歷事例因時增減不常請照弘